

<<财政金融法学习指导>>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财政金融法学习指导>>

13位ISBN编号：9787304015428

10位ISBN编号：730401542X

出版时间：1998-3

出版时间：中央广播电视大学出版社

作者：刘念椿，马根发 编

页数：134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财政金融法学习指导>>

内容概要

《财政金融法学习指导书》是为配合中央广播电视大学经济法专业财政金融法课程的教学而编写的辅助性教材。

《财政金融法学习指导书》将教材的每一章分为“学习目标”和“重点内容提示”两个部分。

“学习目标”列出了对教学内容的学习应该达到的目标层次，“重点内容提示”则按教学大纲的要求对课程重点内容作提纲挈领的提示。

同时，在上、下编的最后，分别附有几套《综合练习》供学员自我测试。

<<财政金融法学习指导>>

书籍目录

上编第一章 财政法概述第一节 财政法的概念和调整对象第二节 财政法的本质和基本原则第三节 财政法律关系第二章 财政管理体制法律制度第一节 财政管理体制的法律规定第二节 财政管理机关及其职责的法律规定第三章 预算管理法律制度第一节 预算法的概念和调整对象第二节 预算法律关系第三节 预算管理的法律规定第四节 预算管理程序的法律规定第五节 预算收入和预算支出的法律规定第六节 预算外资金管理的法律规定第四章 税收法律制度（上）第一节 税法概念第二节 税法的原则第三节 税收法律关系第四节 税法的结构第五节 税收管理的法律规定第五章 税收法律制度（下）第一节 流转税类的法律规定第二节 收益税类的法律规定第三节 财产行为税类的法律规定第四节 资源税类的法律规定第五节 特定目的税类的法律规定第六章 企业财务管理法律制度第一节 企业财务管理体制的法律规定第二节 资金筹集和资产管理的法律规定第三节 成本、营业收入及利润管理的法律规定综合练习（一）综合练习（二）下编第七章 金融法概述第一节 金融法的概念和调整对象第二节 金融法律关系第三节 金融法体系第八章 金融机构法律制度第一节 我国金融机构体系第二节 金融机构的地位及职责的法律规定第三节 金融机构设立和终止的法律规定第四节 外资金融机构管理的法律规定第五节 境外中资金融机构管理的法律规定第九章 货币发行与现金管理法律制度第一节 人民币发行和有关规定第二节 现金管理的法律规定第三节 工资基金监督的法律规定第十章 银行信贷管理法律制度第一节 银行信贷管理的基本准则第二节 银行存款管理的法律规定第三节 储蓄存款管理的法律规定第四节 银行贷款的管理法律规定第五节 银团贷款管理的法律规定第六节 利率管理的法律规定第十一章 支付结算法律制度第一节 支付结算基本规定第二节 银行账户管理第三节 票据支付结算管理第四节 信用卡支付结算管理第五节 结算方式第六节 国内信用证结算管理第七节 结算纪律和责任第十二章 外汇、金银管理的法律制度第一节 外汇管理的基本规定第二节 外汇信贷管理的法律规定第三节 境内机构结汇、售汇及付汇管理的法律规定第四节 驻华机构、来华人员、境内居民个人外汇管理及因私用汇的规定第五节 外汇、金银进出境的法律规定第六节 金银管理的法律规定第七节 违反外汇、金银管理行为的处罚规定第十三章 票据法律制度（上）第一节 票据和票据法第二节 票据行为第三节 票据权利第十四章 票据法律制度（下）第一节 汇票第二节 本票第三节 支票第十五章 金融市场管理的法律制度第一节 金融市场概述第二节 金融市场的管理第三节 证券机构的管理第四节 证券欺诈行为的处罚规定第十六章 保险法律制度第一节 保险和保险法第二节 保险合同第三节 财产保险合同和人身保险合同第四节 保险公司第五节 保险经营和保险监督综合练习（一）综合练习（二）综合练习（三）综合练习（四）

章节摘录

发行库的职责任务是：1.根据国务院核定年度人民币发行额度，统一保管、调度人民币发行基金，具体办理人民币发行业务；2.制定人民币票券和铸币的印制和铸造计划；3.统一保管、调运人民币发行基金，签发人民币发行基金的调拨命令，负责人民币发行基金的调出、调入；4.办理人民币损伤票券和铸币的回收销毁工作；5.办理人民币发行业务的会计核算，建立人民币发行基金的报告制度。

国有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对外营业的机构办理日常现金收付业务所设置的现金保管库，称为“业务库”。

业务库保管的现金是流通中货币的一部分。

对在正常流通中使用的人民币发生损伤、残缺、或因保管不善损坏票面完整性的损伤票券和铸币，由银行按照规定的标准兑换收回集中销毁或熔化。

票面损伤不超过五分之一的，按原票面金额全数兑换；票面损伤五分之一以上不超过二分之一的，半额兑换；票面损伤超过二分之一的，不予兑换。

二、国家货币出入境管理的规定 携带国家货币出入境的，应当按照国家规定向海关如实申报。
不得在邮件中夹带国家货币出入境，不得擅自运输国家货币出入境。

中国公民出入境.外国人入出境，每人每次携带的人民币的限额依国家有关法律执行。

三、禁止非法买卖人民币的规定 国家法律规定，禁止非法买卖流通中的人民币。
未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装帧和经营装帧流通的人民币。

四、国家严格禁止发行变相货币 变相货币是指在国家法定货币以外，由各单位签发的以货币标示面值并在市场上流通转让的各种有价证券和有价凭证。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